

上饶市机关事务管理局（本级） 2020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上饶市机关事务管理局（本级）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上饶市机关事务管理局（本级）

2020 年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根据《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机关事务管理条例》、《公共机构节能条例》、中办、国办《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管理办法》、《党政机关公务用车管理办法》和《机关事务管理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饶事务字〔2010〕1号文），我局主要职责如下：

（一）指导、监督、检查全市机关事务管理工作，拟订全市机关事务工作的政策、规划、标准和规章制度并组织实施。

（二）指导、监督、检查全市机关后勤体制改革工作，拟订全市机关后体制改革政策、制度并监实施，确定机关后勤服务项目和标准。

（三）负责市本级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的规划、权属、调剂、使用监管、维修、处置利用及清理整改工作，指导下级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管理工作，并会同有关部门定期进行专项巡检。负责市直单位公务人员周转住房规划、建设和管理工作。

（四）统筹、指导、监督全市公务用车管理工作，负责市本级公务用车管理工作。

(五) 指导、协调、推进、监督、考核评价全市公共机构节能工作，承担市本级公共机构节能监督管理工作。

(六) 负责市行政中心集中办公区的服务管理工作。负责市行政中心集中办公区的安全保卫、卫生保洁、绿化养护、水电保障、公共设施设备维护维修等物业工作事项；负责市行政中心集中办公区管辖内相关公用经费管理；负责市行政中心集中办公区各会议室的管理和会议服务工作；负责市行政中心集中办公区餐饮管理。

(七) 负责市交流领导周转房的生活服务保障工作。

(八) 完成市委和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基本情况

纳入本套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 2 个，包括：上饶市机关事务管理局（本级）、上饶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本部门 2020 年年末实有人数 44 人，其中在职人员 44 人（上饶市机关事务管理局机关 37 人，上饶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7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49 人；年末其他人员 0 人；年末学生人数 0 人，年末遗属人员 3 人。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见附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总收入总计 11,812.18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56.86 万元，较 2019 年增加 42.04 万元，增长 284%；本年度收入合计 11,755.32 万元，较 2019 年增加 6861.37 万元，增加 140%，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广信大厦东、西楼的租金 6840 万元，增加公务用车信息化平台建设费 12 万元，人员调资、追加公积金等 9.37 万元。

本年度总收入的具体构成为：财政拨款收入 11,812.18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支出总计 11,812.18 万元，其中本年度支出合计 11,812.18 万元，较 2019 年增加 6960.27 万元，增长 143%，主要原因是：增加广信大厦东、西楼的租金 6840 万元；公务用车信息化平台建设费 12 万元；支付绩效奖、追加公积金、垫付退休人员职业年金及利息等工资福利支出 108.27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较 2019 年减少 56.86 万元，下降 100 %，主要原因是：年末预付食堂餐费，财务收支平衡，并无结转结余资金。

本年度支出的具体构成为：基本支出 885.50 万元，占 7%；项目支出 10,926.68 万元，占 93%；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上缴上级支出）0 万元，占 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度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1,418.06 万元，决算数为 11,812.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1,418.06 万元，调整预算数为 11,804.18，决算数为 11,804.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主要原因是：支付财政追加的原影剧院人员工资 55.60 万元；局机关及机关事务服务中心绩效奖、十三月工资 240.68 万元；公务用车信息化平台建设费 12 万元；人员调资、公积金调整、退休人员抚恤金、职业年金等 77.84 万元。

（二）公共安全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调整预算数为 8 万元，决算数为 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885.50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740.38 万元，较 2019 年增加 174.28 万元，增长 31%，主要原因是：按财政要求，发放了绩效奖和追加了公积金。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71.99 万元，较 2019 年增加 3.87 万

元，增加 5%，主要原因是：增加了部分工会经费。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73.13 万元，较 2019 年减少 19.52 万元，下降 21%，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抚恤金减少、奖励金降低。

（四）资本性支出 0 万元，较 2019 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6.80 万元，决算数为 2.40 万元，完成预算的 35%，决算数较 2019 年增加 1.79 万元，增加 293%，原因是：2019 年部分龙潭湖宾馆接待费放在 2020 年度结算，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 2019 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

（二）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4.80 万元，决算数为 2.40 万元，完成预算的 50%，决算数较 2019 年增加 1.79 万元，增加 293%，主要原因是：2019 年部分龙潭湖宾馆接待费放在 2020 年度结算。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 2019 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全年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2.0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 2019 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年末公务用车保有 0 辆。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71.99 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一致），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0.36 万元，降低 0.5%，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办公经费及差旅费支出。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63.8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66.0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97.8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市级部门公开的政府采购金额的计算口径为：本部门纳入 2020 年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金额之和，并做好与 2020 年度政府采购信息统计报表中“政府采购资金情况表”有关数据的衔接。）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见公开 10 表《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年度组织对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2 个（新老办公区行政大楼基本运行经费、广信大厦办公用房租赁费），二级项目 4个（水电费、物业费、机关食堂餐费及聘用人员工资、维修费），共涉及资金 1084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99%。组织对2019年度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

共组织对1个项目进行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00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对 0 个项目无委托机构开展绩效评价。

组织对 1 个部门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试点，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1,812.1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对 1 个部门整体支出无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被评价部门总体情况良好，预算编制质量较好，预算信息公开符合要求；预算执行进度良好，年末基本无结转结余；项目支出均有相关的授权审批，资金拨付严格审批程序，使用规范，

会计核算结果真实、准确。建立健全了项目实施预算方案、财务管理制度和会计核算制度，此次绩效评价过程中未发现有截留、挤占或挪用项目资金的情况，基本达到了预期效果。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今年在市级部门决算中反映新老办公区行政大楼基本运行经费和广信大厦办公用房租赁费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新老办公区行政大楼基本运行经费：2020年度，我局预算新老办公区行政大楼基本运行经费为4000万元，其中：物业管理费预算为1158万元，集中办公区（行政中心、广信大厦）和锦绣小区水电费为1200万元，行政中心食堂餐费及聘用人员工资为1120万元，维修费为364万元。截止2020年12月31日，市财政下拨资金全部拨付到位，单位实际支出为4000万元，收支平衡，其中：物业管理费实际支出为1157万元，集中办公区（行政中心、广信大厦）和锦绣小区水电费为742万元，行政中心食堂餐费及聘用人员工资为1280万元，维修费为236万元。从可持续发展角度而言，整体发挥的社会效益明显，极大的方便了广大干部群众，该项目支出绩效分为99分，评价结果为优。资金的执行情况和绩效情况达到预期目标，项目实施情况总体良好。

2、广信大厦办公用房租赁费：2020年度，我局预算广信大厦办公用房租赁费为6840万元，截止2020年12月31日，市财政下拨资金全部拨付到位，单位实际支出为6840万元，收支平衡。通过广信大厦租赁为市直机关干部职工提供了安全的工作场

所，为办事群众提供了良好的办事环境，办公环境更加干净、整洁，市直机关干部职工对办公环境满意，满意度优秀，该项目支出绩效分为 100 分，评价结果为优。

（三）项目实施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1、主要经验及做法：项目实施准备充分，内部控制管理良好，项目实施各环节严格按照相关制度执行，项目完成情况及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从项目的实施情况看，整个项目在资金安排、方案制定、规范管理和产出效益等方面都有充分考虑。此次绩效评估结果为以后年度项目绩效目标申报、实施提供参考依据。

2、存在的问题：对于此项绩效管理工作经验不足，项目的部分成果无法用量化指标形式表示，在绩效考评指标的设计上，有待完善。

3、下一步改进措施：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加强项目绩效管理，结合项目情况，制定相应细化、量化的绩效目标，严格按目标实施，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同时还应对本单位项目完成情况、项目完成进度、项目效益与预期目标偏差等情况进行跟踪自评。

(四)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2020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审核表

主管部门：上饶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单位：万元

序号	预算单位	项目名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绩效自评得分
			年初预算数	年中追加数/追减数	小计		
1	上饶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新老办公区行政大楼基本运行经费	4000	0	4000	4000	99
2	上饶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广信大厦办公用房租赁费	6840	0	6840	6840	100
开展绩效自评项目合计			10840	0	10840	自评价平均分	99.5
2020 年本部门全口径国库决算数项目支出总额			10908	19	10927	部门项目总个数	5
开展绩效自评项目支出总额占本部门项目支出总额的比例 =2020 年部门开展绩效自评项目全年执行数/2020 年本部门全口径国库决算数项目支出总额*100%					10840/10927*100%=99%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新老办公区行政大楼基本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		上饶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实施单位		上饶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全年执行数/全年预算数)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00	4000	40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000	4000	4000	10	100%	1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其他资金	0	0	0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2020年度行政中心、广信大厦,锦绣小区,家属区水电运行、物业服务及食堂的正常运行,保证了集中办公区的正常的办公秩序。干部职工对后勤保障满意度为90%以上。			保障了2020年度行政中心、广信大厦,锦绣小区,家属区水电运行、物业服务及食堂的正常运行,保证了集中办公区的正常的办公秩序。2020年度未接到集中办公区域内单位对水电运行相关事项的投诉,物业服务、机关食堂满意度测评,行政中心好评率为92%,广信大厦好评率为93%,广受机关干部的好评。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60分)	数量指标	干部职工用餐保障经费	1120	1280	5	4	
			管理区域运维保障经费	1620	1618	5	5	
			水电经费	1200	742	5	5	
		质量指标	干部职工用餐平均费用	16元/日	14元/日	6	6	
			管理区域运维保障每平方费用	3.5元/月每平方	3.11元/月每平方	6	6	
			水电每平方费用	2.5元/月每平方	2.1元/月每平方	6	6	
		时效指标	干部职工用餐保障经费执行情况	按季拨付	按季拨付	6	6	
			管理区域运维保障经费执行情况	按月拨付	按月拨付	6	6	
			水电经费执行情况	按月拨付	按月拨付	5	5	
	成本指标	总体成本控制情况	4000	4000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食堂运行盈亏	±5%	±5%	8	8	
		社会效益指标	党政机关集中办公入驻率	78%	81%	8	8	
		生态效益指标	管理区域绿化率	28%	30%	8	8	
		可持续影响指标	管理区域运维保障可持续性	可持续	可持续	6	6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管理区域服务满意率	不低于90%	92%	10	10	
总分					100	99		
主管部门(单位)评价等级	优		良	中	差	优		
	优(>90分) (80分<良<90分) (60分<中<80分) (差<60分)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评分标准:(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60%(含60%)、60-0%来记分。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60%(含60%)、60-0%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3.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具体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在自评报告中反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广信大厦办公用房租赁费					
主管部门		上饶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实施单位		上饶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全年执行数/全年预算数)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840	6840	684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840	6840	6840	10	100%	1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根据合同,由市机关事务管理局与市国资经营公司签订广信大厦整体租赁合同,租赁资产面积为113731平方米,地址位于:信州区锦绣路2号,统一分配给市直有关单位有偿使用,租赁费用由市财政负担,预算为6840万元一年,租赁期限自2016年1月1日—2025年12月31日。项目年度预算数6840万元,与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相匹配,分上半年跟下半年一次性支付给市国资经营公司。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合同,由市机关事务管理局与市国资经营公司签订广信大厦整体租赁合同,租赁资产面积为113731平方米,地址位于:信州区锦绣路2号,统一分配给市直有关单位有偿使用,租赁费用由市财政负担,预算为6840万元一年,租赁期限自2016年1月1日—2025年12月31日。项目年度预算数6840万元,与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相匹配,分上半年跟下半年一次性支付给市国资经营公司。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每月租金为570万元	6840	6840	13	13
		质量指标	为市直机关干部职工提供了安全的工作场所,为办事群众提供了良好的办事环境	入驻办公室达到90%以上	93%	12	12
		时效指标	按半年支付,不超过一个会计年度	按半年拨付	每半年拨付	13	13
		成本指标	不超过合同既定成本	收支平衡	收支平衡	12	12
	效益指标(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收支平衡,不留结余	支出达到100%	支出达到10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党政机关集中办公入驻率	78%	85%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管理区域绿化率	28%	3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管理区域运维保障可持续性	可持续	可持续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关干部职工对办公环境满意	不低于90%	93%	10	10
	总分					100	100
主管部门(单位)评价等级	优	良	中	差	优		
优(≥90分) (80分≤良<90分) (60分≤中<80分) (差<60分)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评分标准:(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60%(含60%)、60-0%(含0%)来记分。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且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60%(含60%)、60-0%(含0%)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3.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具体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在自评报告中反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分类

(1) 财政拨款收入:指由市本级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收入。按现行管理制度,市本级部门预算中反映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的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5)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和“附属单位上缴收入”规定范围以外的各项收入。

(6)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7)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二、支出分类

(1) 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了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了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3) 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4)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是指局属各决算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

指行政单位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为保障行政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